

中国开国皇帝全史

9

千秋霸业

嬴政

刘邦

刘秀

司马炎

杨坚

李渊

赵匡胤

铁木真

朱元璋

努尔哈赤

图陈文



國際文化出版公司



第九卷·明太祖

——中国开国皇帝全史

千秋霸业



元朝末年，中华大地风起云涌。一位富有传奇色彩的人物脱颖而出，他就是明太祖朱元璋。朱元璋出身贫寒，曾经是食不果腹，衣不蔽体的牧童，有着亲人亡故，落发为僧，托钵游荡的辛酸经历。然而，他没有像其他村野小民一样湮没在荒原野草之中，而是操金戈骑铁马、转战南北，扫灭群雄，荣登大宝，成为一朝天子。

他挥戈四向，统一天下；他立法建制，奖劝农桑；他德威并用，保境安民；他居安思危，勤政不怠；他严惩贪官，锄强扶弱；他血雨腥风，集权一身。他确实非同凡响，引起无数人的浓厚兴趣。在中国历史上，农民起义一波未平，一波又起。起义领袖们傲视王侯，立下鸿鹄之志，但是曾几何时，却都有如流星闪烁，转瞬即逝。惟有朱元璋，似乎使千百年来农民的梦想成真，开创了一代王朝，在杰出的帝王中占有一席之地。

独特的身世和成就为朱元璋的一生抹上浓重的传奇色彩，他的一生就是一幅波澜壮阔的历史画卷。展开这幅画卷，他正朝我们走来。

目 录

第一章 浪迹天涯	(1)
一、大难不死	(1)
二、流浪僧人	(10)
三、风云突起	(29)
四、新的抉择	(44)
五、能屈能伸	(65)
第二章 漫漫皇极路	(87)
一、“高筑墙，广积粮，缓称王”	(87)
二、问计刘伯温	(108)
三、初试锋芒	(113)
四、血染鄱阳湖	(137)
五、南征北伐	(160)
六、“皇帝轮流做，今天到我家”	(184)
七、一统河山	(194)
第三章 明王道，致太平	(211)
一、衣食足而知荣辱	(211)
二、命脉	(217)
三、“富者保其富，贫者全其生”	(227)
四、恩泽边陲	(242)
五、“德被四海，万国来朝”	(248)
六、各安其业	(259)
第四章 政海狂飙	(273)

一、“天网恢恢，密而不漏”	(273)
二、“上有所好，下必甚焉”	(278)
三、刑主礼辅	(286)
四、编户民	(301)
五、三途并用	(310)
六、“公侯犯法，与庶民同罪”	(319)
第五章 “狡兔死，走狗烹”	(333)
一、杀机重重	(333)
二、强本弱末之术	(369)
三、蓝玉案	(389)
四、绝境逢生	(404)
第六章 千秋功过任评说	(417)
附录 明太祖朱元璋大事年表	(423)

第一章 浪迹天涯

一、大难不死

公元一三二八年十月二十一日（元天历元年九月十八日），濠州（今安徽凤阳）钟离太平乡佃农朱五四家里诞生了一个小男孩，他就是后来元朝末年有名的农民起义领袖朱元璋，后又成为明朝的开国皇帝明太祖。

朱元璋的父亲朱五四，是个老实本分的种田人，生他之前已有了3男2女，贫困始终紧随着这个家庭，婴儿出生，连件毛衫都没有，幸而在河里提水时捞起一块破红皮，才裹住了婴儿的身体。

朱家祖籍是沛国相县（今江苏沛县），祖辈举家南渡长江，迁到金陵句容（今江苏句容）通德乡的朱家巷。元朝初年，朱家是淘金户。按元朝的规定，淘金户每年都需向官府缴纳金子，照数摊派，可句容不产金子，只得改种庄稼，用粮换钱，再到远处去买黄金来缴纳。时间久了，哪里支持得住？全家吃饭都成问题。于是祖父朱初一不得不携二子举家北渡长江，到淮北一带躲债逃亡。先在泗州盱眙（今江苏盱眙）开垦荒地，一家老小披星戴月，起早贪黑，拼命干活，总算可以糊口。可是朱初一去世后，生活又步入了艰难。为了生存，朱五四不得不携家再次迁徙，先到灵壁（今安徽灵壁），再迁到虹县（今安徽泗县），又移居钟离东乡。一家人打躬作揖，陪着笑脸租了地主的几亩地，一年到头，风里来雨里去，辛勤劳作，往往打下的粮食大半交了地租，余下的勉强一家糊口。遇到灾荒年月，庄稼收成不好，交了租就得忍饥挨饿。收成好时，地主要加租，不同意就被退租，于是又得搬家。开垦

荒地刚刚有了收成，地主就来要租，不交也要被撵走。就这样，朱五四拖儿带女在一个地方住不了几年就被迫搬家，犹如无根的浮萍。在钟离东乡被田主夺了佃，没办法搬到西乡，后来又迁到钟离太平乡孤庄村。

按元朝当时习俗，平民百姓取名，一般按照排行或父母年令相加的数字为名，如丈夫24岁，妻子22岁，合为46岁，生子就叫四六。朱五四的名字就是这样起的。朱元境出生后，前面3个哥哥分别叫做重四、重六、重七，朱元璋是最小的儿子，就叫重八。长大成人以后，他给自己起名叫兴宗，后又改名元璋，字国瑞。那都是后来起的。在朱元璋出生的那天夜里，朱五四的妻子做了一个梦，见一个戴黄帽子穿红衣服的仙人道士从西北来到家南打麦场，将一粒光亮亮的白丸交给她，她吃下去，觉得热气下沉，满口清香，惊喜之间，一觉醒来。她听父亲说起过，怀孕时候梦见和尚道士是好兆头，孩子会大富大贵。她愈想愈觉得甜蜜，口齿之间真象是留有余香。她急急把五四弄醒，迫不急待的把这个好梦告诉他。五四的困乏还没有解过来，也不相信有哪位神灵会赐福给他这个苦命的人，所以听来并不在意。但他的女人却是那样地兴奋，还搬过他的脖颈，让他闻闻口中是否有些香气。五四爱他的女人，更可怜她几十年跟着自己受尽煎熬，难得她今天如此兴头，也不好拂她的意，便顺着她搭讪，亲吻一下她的唇颊似乎真有点异样感觉，于是也随之高兴起来。夫妻二人决定，第二天一早，由五四到土地庙去烧柱香，磕个头，请求土地保佑一家平安，保佑这孩子日后能有好生活。

文宗天历元年（1328）九月十八日，五四老汉的小儿子在这打麦场旁的茅屋里降生了。这一天，村里象往常一样的平淡与平静，几天北风刮过，在晴冷的东方天空烧起的红霞铺得更大些，更广些。当时的村民们谁也不会想到，在这个茅屋中呱呱落地的小生命，就是40年后的开国皇帝。皇帝就是真龙天子，老天爷派到

地上来治理百姓的神人，他的从天而降，自然不同凡响。到这时候，人们才恍惚觉得，大元文宗皇帝属龙的戊辰年九月十八日这一天，在钟离县东乡所发生的一切，竟是那样的不同寻常，年长于当今皇上的同乡老人，个个都在为那些奇迹出来作证，都在炫耀卖弄自己当时是怎样地躬逢其盛，亲眼目睹。不管是文人骚客还是采风的柱下之史，都是皇帝治下的臣民，有谁不愿意献瑞颂圣，又有谁去愿意考证事情的真伪？于是，关于朱皇上降生前后的种种灵异，便被各种书籍愈来愈详尽地记载并辗转抄录开来。作为明朝史实的第一手资料库《明实录》写道：“皇帝诞生这一天，红光满室，自后，夜数有光，邻里遥见，惊以为火，皆奔救，至则无有，人咸疑之。”这类传说，在明代几乎是妇孺皆知，而且情节愈来愈多。嘉靖年间的王文禄将从他母亲那里听到的类似故事作了个系统笔录，取名叫《龙兴慈记》，其中说到：皇帝诞生那天夜间，屋上红光烛天，左旁皇觉寺僧人们从远处望见，还以为是着了火，天明发人询问，才知道是一个小孩子降生。还说，那天夜间，土地庙中也异香满室，土地神不敢靠近真龙天子，便退避三舍，将土地庙往路东迁徙了几十步，自那以后，土地庙所在的地方数丈方园寸草不生。

当孩子出生后，到河中去洗浴，恰从远处漂来一方红罗，便取来作了襁褓，后来人们称之为红罗幃。由皇帝的诞生，还联系到祖坟的地脉灵气。说是他的爷爷朱初一曾在盱眙县杨家墩的一个土窝中睡觉，见有二个道士在此经过。一道士指着初一的卧处说：“若葬在此外当出天子。”另一徒儿模样的道士问：“为什么？”答说“这个地方气暖。你试试看，将这个枯枝插下去，十天以后必能生叶。”说罢，把初一推起，说：“听到我们说得话吗？”初一佯装聋哑。小道士插罢枯枝，二人扬长而去。初一等了十天，见果然生出叶芽，便作个恶作剧，将绿条拔去，另将枯枝插上。二个道士如期而至，小徒问道：“为什么没有长叶？”老道说：“一定

是被这个人拔去了。”追问之下，初一只好承认。老道说：“也只好罢了。只是泄了地气，不能由长支传了”。遂大声对初一说：“你有福。死后一定要葬在此地。将来你们家会出真命天子的。”王文禄还说，他的朋友淞江徐献忠也听到过类似的传说，为此专门到泗州初一公（追封明熙祖）熙祖陵作过考察，发现这里龙脉远来，王气攸萃。淮、黄合襟作祭堂，九峰插天为香案，真是灵秀之地。当这些神奇的故事编制附会出来传播开去的时候，朱五四夫妇早已离开了人世，倘使地下有知，待不知作何感想，因为他们的见证却完全不是如此。如果这个当初不为人所知的新生儿果真有这些惊天动地的灵异，他们夫妇和他们一家还会受到人们的那些白眼，还会遭受那样惨绝人寰的痛苦吗！

朱五四夫妇为这个孩子起个名字叫重八，显然是按兄弟排行起的。当时穷人家的孩子只是依照出生年月、父母年岁或兄弟排行等随便起个名字，哪会象富家子弟那样，由父母再三斟酌或专门请人为孩子命名，做成家中一个隆重礼仪。朱重八后来发达以后几次更换雅名，最后选定名元璋，字国瑞。朱元璋因而也就成为中国历史上的鼎鼎大名。为了前后叙述的统一与方便，本传将不用朱重八这个名字，而只呼朱元璋其名。

元璋出生后，大姐已经嫁给了盱眙县太平乡段家庄的王七一，二人结婚后不久，便相继而亡，王家也就绝户了。这时家里还有三个哥哥，一个姐姐。大哥年纪已大，好歹娶上一房媳妇，但老二老三难望成家，莫说没有姑娘家愿意，就是凭媒婆的三寸不烂之舌胡弄上个媳妇，也没住没吃，没钱娶。被逼无奈，俩兄弟只好都出赘给人家作养老女婿。那时候，倒插门是最没出息最为人看不起的，但这样作既有了个家室，也少了二口人的调费，还少了二丁的重税，一家人也只好忍辱承受了。本来，五四还想把元璋舍给附近的于觉寺作和尚，混口饭吃，但他女人无论如何也舍不得这个小儿子离开。后来二姐也出嫁了，丈夫叫李贞，是钟离

县东乡的渔户。家里大哥那边又生下二个侄儿，仍是七个人的家口，生计艰难。到元顺帝至元三年（1337）元璋10岁的时候，五四老汉为了躲避沉重的赋役，不得不将家搬到钟离县西乡租地耕种。但西乡的土质太差，灌溉条件又不好，一年耕种下来缴了租子落不下几粒粮食，不得已第二年再次迁徙，来到太平乡的孤庄村，为一个叫刘德的地主作佃户。他们一家，吃饭没有粮食，种地没有种子，没有耕牛，当然更没有房子住，真是上无片瓦，下无立锥，一切都要仰赖主人。种主人的地，用主人的牲畜农具，住主人的房子，死后还要葬主人的山场，这样的赤贫佃农与奴仆的地位差不多。男人为主人种地，女人为主人作杂活，孩子们要为主人砍草放牧，还要为主人守家护院，遇有江白喜事要主动前去听候支应，甚至还要穿上白孝衣跪在地上嚎丧。恰恰这个刘德又是个为富不仁的，对佃户十分苛刻，佃户们种什么，怎么耕种，怎么施肥，怎么浇水，他都训斥干预，庄稼刚要成熟，他就在地里估摸计算，到分成的时候，恨不能连一草一禾都算进去，所以名义上是四六分，他往往要拿到六成多到七成。碰到歉收年景，皇恩浩荡，发下蠲免租税的诏书，他硬说减税不减租，逼着佃户缴全租。佃户们缴不出，他就放高利贷，借你一百，先扣出利息，实际只得八十，到好年景，连本加利上利和租谷一起催交。元璋一家为刘德忙碌一年，反例欠下他不少债谷。就是这样，朱五四每逢年节还要拿着一只鸡一坛酒去谢主人的恩德。元璋对刘德的刻薄凶狠，常常背地里咒骂，父亲则总是告诫他：“骂东家是要烂舌头的。再说，不是刘家招揽，我们往那里去找个吃住的地方去。”他怕孩子们惹事，冒犯了东家，连眼下这条活路也断绝了。但一个娘的孩子生性不一样。刘德的哥哥刘继祖就要宽厚得多，很象他们的父亲刘学老。这位刘老先生曾经作过元朝的总管。原来元朝各地驻军称镇戍军，按万户、千户、百户编制，总管就是万户之下的军阶。刘学老就是汉人军队的万户总管。这位刘总管倒是

个见微知著的人，他看到吏贪民困，官场腐败，知道元运将倾，便急流勇退，谢职回乡。他广有田园，是本地有名的富户，却能不暴不戾，不仗势欺人，而把乐善好施、济贫斋僧、广种福田作为晚年的最大乐趣，因此很受乡邻的美誉和尊重。他有二个儿子，大儿刘继祖性情温厚，有乃父之风，也乐于济弱扶贫，朱五四一家就经常受到他的看顾和接济。老二刘德则性情尖苛吝嗇，刘学老在世时还有些收敛，现在学老谢世，兄弟分囊，刘继祖也就只好由他。

转眼之间，朱五四在孤庄村又住了6年，元璋已渡过了16个春秋。眼下是顺帝至正三年（1343）。人们常说，十岁八岁花骨都，十五十六是花季。十五六岁，处在成年以前，得父母的抚爱，未受人世的风霜，真象是春天的花朵。元璋生于赤贫之家，藿葵和粥煮，薪炭仰古槐，难有多少幸福可言，但是父亲疼母亲爱，穷人家的孩子也自有穷人家孩子的娇惯和满足，况且，皇家爱长子，百姓爱小儿，乖巧灵利的元璋自小从父母那里得到了更多的爱怜。母亲从哪里捎回个红枣青杏，白面饽饽，总是给他掖着留着。逢年过节，尽量给他添件新衣服，实在治备不起，那怕一夜不睡也为他拆洗翻新。父母还把他送到刘家办的蒙学里读了二年书，后来要为东家放牛割草，母亲就教他《百家姓》、《千字文》一类的书，还给他讲很多很多的故事。所以，元璋在他们放牛的小朋友中是知道得最多又是最会讲会说的人。他也是一个很懂事很疼爱父母哥嫂的孩子，随着年纪渐大，力气渐长，他总是帮着父亲哥哥多干些活，什么苦什么累他都顶得住。十六年，更多的是辛酸痛苦，但也有带涩的温馨，和泪的欢笑，最难得的是父母康健，全家和睦平安。

至正三年（1343），癸未羊年。庄户人家都说，“羊马年好种田，要妨鸡狗那两年。”羊年理应是风调雨顺的好兆头。谁知这年夏季以来滴雨未落，竟是一个多年不遇的干旱荒年。夏麦勉强有

收，但稷、黍、谷、豆等秋庄稼便渐渐枯萎了。旁边的濠水断流，田地龟裂，热风扑面。人们望着初升的太阳膜拜，又顶着烈日仆府在于觉寺佛祖面前，晚间，则在场院筑坛布阵，捉拿扑打旱魃。一切努力和哀求都得不到任何回报。毒辣辣的太阳烤焦了人们的心，蒸干了人们的汗。八月以后，下过二场小雨，人们补种些荞麦青菜之类，再加上借贷、折卖，好不容易渡过了冬荒，可是到了第二年，至正四年（1344）春天，便是在劫难逃了。开春转暖不久，村里不少人就病倒了，高热，咳嗽，眼底和皮肤下面渗出血丝血点。往往是一家几口人先后得病。整个太平乡笼罩在战慄恐怖之中，象是走到了世界的末日。元璋的父亲朱五四已经六十四岁。连日的糠菜草根树皮，已经使他极端的虚弱，病魔就先向他袭来，接着是元璋的母亲、大哥和大侄儿。家里没有病人可吃的东西，也没有医药，元璋和大嫂只有加入到祈求神佛保佑的无可奈何的人群。听到父母裂人心肝的阵咳和呻吟，元璋在半夜里默祷上苍，泪如泉涌。四月初六，五四老汉终于摆脱了这个世界加给他的最后折磨，离开了他的妻子儿女。三天以后，四月初九，他的大儿和长孙也随他而去。那已经离去的，逃却了苦海，游魂一缕，飘飘渺渺，不再有什么牵挂和烦恼，他们却把更大的酸痛加给了活着的人。元璋真是痛不欲生，他是眼睁睁看着他的亲人在饥饿病痛的挣扎中咽下最后一口气的。但是，他只能压抑住这悲哀，只能偷偷饮泣，不敢放声痛哭，因为他的母亲也已在垂危。他卖掉家中所能折变的一切，给母亲买一口吃的，他日夜守护在母亲的身旁。他知道，留给他们母子相守的日子已经不多。他用对母亲酸楚地一笑，对母亲的一口汤饭，对母亲的一个爱抚，来报答她十七年的疼爱，十七年的养育，十七年的辛酸。他恨自己无能，母亲总是教育他，鼓励他，说他一定有出息，可眼前面对就要离他而去的母亲，除去这些，他又能作些什么呢！四月二十二日，这位慈祥和善的母亲紧紧握住元璋的手，也抱恨而逝，但

她的嘴边眼角似乎仍然流露出对元璋不尽的诉说和永不消失的期望。到这时候，元璋才第一次想把平生压在胸中所有的屈辱和痛苦一口气告诉母亲。他嚎啕大哭，发疯似地扑向母亲的怀抱。他小小的年纪，已经厌倦了这个昏暗的世界，恨不能随母亲而去。然而，这个家庭已经没有人抚摸他的伤痛，安慰他的心灵。而这二间悲凉的茅屋中，现在却有四个可怜的灵魂等待着他去安慰。四月的孤庄村，几乎天天有死亡和哭声，人们的神经已然麻木了。邻近的汪妈妈等几个热心肠的人还是闻声赶了来。他们劝止了全家的哭泣，要他们尽快安排丧葬后事。元璋的二哥、三哥老实木讷，况且已经出赘，大嫂新寡，膝下还有幼小的儿子，元璋虽然只有17岁，可是精明强干，这时实际成了一家的主心骨。只是家徒四壁，又能作出如何地安排呢？棺槨自然是制不起，连给父母哥哥换一件衣服都做不到，瘟疫荒旱年景也就说不起草草收殓，而只能是入土为安。但是，元璋家地无一垅，到那里去埋葬呢？照常情，象元璋家这种佃户，田主家是应该给块葬地的。于是，元璋同他的哥哥一起跪拜在刘德的门下，请求恩赐。刘德见这户人家只剩下一个小孩子支撑门户，所欠的债恐怕都不能偿还了，再加上打心里厌恶元璋的刁钻不驯，便放下脸子，不光不给葬地，还把元璋斥骂一顿，逼要欠帐。元璋在自撰《皇陵碑》中回忆这段辛酸时写道：“天灾流行，眷属罹殃，皇考终于六十有四，皇妣五十有九而亡，孟兄先死，合家守丧，田主（刘）德不我顾，呼叱昂昂，既不与地，邻里惆怅”。大家正在唏嘘无奈，邻居刘继祖忽然派儿子刘英把元璋兄弟叫了去，对他们说：“刚才英儿告诉我，二爷不愿意给坟地，你们一定很为难。我已经给英儿娘商量过，家东那片山地任你们选个地方安葬。安排后事要紧，也不要太难过了。”元璋兄弟给刘继祖和刘妻娄氏千恩万谢地磕了头，一块石头才落了地。第二天，天气有些燥热，元璋与哥哥将父母遗体放在二扇捆绑在一起的门板上抬出安葬。走到中途，忽然北风骤起，飘

过一片浓云，铜钱般的雨点淅沥落下，贱起一层细土。而后霹雳闪电，风雨大作。元璋他们在刘继祖的地界上急急地往前赶。在跨过一个沟坎时，门板被绊撞，本有些朽烂的绳锁一下断开，门板随即落地，泥水一时冲刷下来，泥土松软坍塌，渐渐堆积，元璋他们只好再添些土，也就权且安葬了。朱元璋作了皇帝以后，回想起当初草草葬埋的情形，十分伤心，想重新起坟礼葬，“虑泄山川秀气，使体魄不安，益增悲戚”，便就草葬之地修建起巍峨的皇陵，并口授大意，由大学士危素写了《皇陵碑》，十年之后重修皇陵，再次勾起元璋的辛酸，便一字一泪地自撰了《皇陵碑》来寄托他对父母的深深怀念。

却说当时的孤庄村仍然处在饥荒厉疫之中。刚刚下过的一场雨，并未能解除干旱，而后又是烈日蒸腾。紧接着，那遮天蔽日的蝗虫黑鸦鸦飞来，树上，草头，庄稼地里，恨不能把所有青绿色的东西一扫而光。人们跪拜、乞求，好容易哀告离去，可留下的蝗蛹，象大兵过后的留寇，继续掠夺搜刮。人们只好纷纷逃亡。元璋再度经历了与哥哥嫂嫂生离死别的椎心之痛。他在亲撰的《皇陵碑》中写道：“既葬之后，家道惶惶。仲兄少弱，生计不张，孟嫂携幼，东归故乡。值天无雨，遗蝗腾翔，里人缺食，草木为粮。予亦何有，心惊若狂。乃与兄计，如何是常。兄云‘此去，各度凶荒’。兄为我哭，我为兄伤。皇天白日，泣断心肠。兄弟异路，哀动遥苍。”文字虽然朴拙，但那肝肠寸断的悲恸，却读之令人酸鼻。据记载，他的哥哥不久也在乞讨流浪中死去。

只剩下孑然一身。除去身上的破衣烂衫和二间破草屋，元璋已经一无所有，也已经一无牵挂。他步履踉跄，不知不觉又来到父母的坟前。今天是母亲的七日忌辰，他买不起一陌纸钱，只能用他断珠的泪水权作对亡灵的祭奠。他想告诉父母，为了活命，他也只好走了，往后的忌日，他不能为二老磕头了，说不定永远不能回来了。想到这里，又不禁一阵酸楚，一阵啜泣。他埋头爬在

坟上，象躺在母亲的怀里，感到疲乏的身体一下子松弛下来。他实在太累了，渐渐地，他安稳地睡着了。

将近正午时分，元璋被人推醒，来的人是刘继祖的公子刘英、汪妈妈的儿子汪秀和附近村里放牛的伙伴汤和、徐达、周德兴等人，他们是专门来找元璋的。劝慰一番之后，他们把元璋送回家，刘英从家里拿了点吃的，还背来一袋米。几个人边吃边陪着元璋说话，他们劝元璋不要到外边逃荒，总会有办法的。好在前些天下了一场雨，地里的草芽又渐渐长起来，再开一点荒地，或许可以维持下去。元璋被几个朋友说动了。

靠着刘英不断接济的一点粮食，掺和上野菜草根胡乱下肚，元璋总算有点力气开出一片荒地，种上几垅谷子，豆子，稷子，虽然季节晚了些，好在稀稀落落地出了些苗儿，也给元璋一点希望。谁知捉弄人的老天再也不落一场雨，有时雷闪咕噜堆上一片乌云，几滴落下，象是敲击着人们的心扉，可转眼一阵风吹过，那利剑般的阳光刺进云幕，很快将它斩破，用灼热的火将它烧毁。元璋和其他人所播种的希望都枯萎死亡了。

二、流浪僧人

想想父亲的一生，拖儿带女，为了活命从不吝惜自己的力气，寒暑几移，苦撑苦熬，总算把儿女都拉扯大了。大哥、二哥都娶妻生子，当然门当户对，娶的也是贫苦佃户的女儿。为了减轻家庭负担，三哥重七给人家做了招赘女婿。大姐嫁给王家，二姐的丈夫名叫李贞。如果不是连年灾荒，一家人勤勤恳恳，男耕女织，砍柴、拾粪，靠着人多，苦虽苦，还是可以活下去。可惜荒旱连年，二嫂、三嫂已被先后夺去了生命，二哥的男孩也夭折了，大姐家已满门死绝，二姐和姐夫李贞，因为离得远，久无来往，情况不明。这次的特大旱灾、蝗灾和瘟疫，骤然间又夺去了4口亲人的生命。想至此，不禁悲从中来，朱元璋仰望苍天，一片茫茫！

又想起外祖父陈公的故事，母亲曾多次给他讲外公抗元的故事。五六十年以前，外公曾在宋朝大将张世杰部下当过亲兵。蒙古兵打进临安，南宋灭亡，但各地抗战军民继续坚持抗元的战斗。大义凛然的文天祥不幸兵败被俘，张世杰和陆秀夫保着宋朝小皇帝逃到大海中的厓山（今广东新会县南）。南宋祥兴二年（1279年）二月初六早晨，元兵向这最后一个据点厓山发起猛攻，张世杰和陆秀夫率军迎战。他们把水军排成一字阵，用绳索将船只联结设防。末帝赵昺、杨后和小朝廷的官员全部上船死守。元军用炮石、火箭作掩护，突破了宋水军阵角，跳上宋船，短兵相接，宋军大败。陆秀夫在激战中血染战袍，无力回天，仗剑让妻子儿女都跳下海去，自己抱起9岁的小皇帝，纵身投入大海，宁死不屈。宋官兵或战死或投海殉难。战斗到黄昏结束，海上飘着无数尸体，惨不忍睹。张世杰保护杨后乘小船突围而出，招集残部，图谋再举，恢复国土。但不幸4天后遭遇飓风，海船沉没，可怜忠心耿耿的张世杰等都淹死在海里。朱元璋的外公在海里侥幸被人救起，九死一生，辗转回到家乡。怕再被抓去当兵，就迁居到盱眙津里镇，靠行巫术、画符念咒，看风水为生。外公晚年谈起这段伤心的家国之恨，不免老泪纵横。

母亲常常复述这个悲壮激烈的故事，给朱元璋的印象很深，在老人叙述的故事里不自觉地传授了忠君爱国观念和反抗民族征服的思想，也向他内心深处灌输了一种政治莫测、王朝更替、皇帝可以替代而为的意识。这无异是朱元璋自幼受到的政治启蒙教育，对他深有影响，这是后话。但现在如何活下去？外公99岁早已病逝，他只有两个女儿，大的嫁给季家，小的就是母亲，外公过继了季家的大表哥为孙。他去世后，为生活奔波，多年没有和季家来往，他们的景况如何？这天灾人祸的年头，肯定也不会有好日子过的。

朱元璋浮想联翩，想来想去，天下之大，竟无一处投奔栖身，

终是一筹莫展，和二哥厮守在一起，忍饥挨饿。这时，过去常在一起的伙伴汤和、周德兴都已出外谋生去了，于是兄弟俩商量，守在一起挨饿，不如分头出去逃荒，或许天无灭人之路，还有活下去的希望。但兄弟俩实在舍不得分离，不禁抱头痛哭，哭声惊动了隔壁邻居汪大娘，走来安慰他们，知道他们要分头外出逃荒，就提起当年因朱元璋体弱多病，父母曾到庙里许愿，待孩子长大后舍身为僧的事。如其出外谋生，还不如到庙里去当和尚，有口饭吃，他二哥同意了。于是汪大娘帮助买了香烛、礼品，让她儿子带着朱元璋去到于皇寺，求高彬法师收他为徒。高彬法师想到庙里有不少粗杂活没人干，而朱元璋年轻力壮，就和住持德祝商量，决定把他留下做个小行童。这样，朱元璋就被剃光头发，披上一件破衲衣，成了一个佛门弟子。这一天是元至正四年（1344年）九月十九日（10月25日），朱元璋刚满16周岁，虚岁17岁。

于觉寺，后来改名于皇寺，皇觉寺，龙兴寺。据说建于宋朝，金兵与元兵南下两度遭到破坏。眼瞧下这个庙宇是元朝初年由一个叫僧宣的人在废墟上重建的。它座落在钟离县太平乡东十四五里，虽然规模不是很大，但高高的台基上松柏苍郁，青瓦红墙，也算得当地一景。它平日烟火很盛，就象汪妈妈给元璋选定的这个日子，九月十九，是大慈大悲救苦救难观世音菩萨涅槃日，在往年一定是香烟缭绕，人群杂沓。象二月十九观世音生日，七日十五日孟兰盆会，七月三十日地藏菩萨坐化日，四月初八浴佛节等等，无不是于觉寺僧众和附近村民盛大的节日。但是，今天这里却十分冷清。不见一个上香的人，连庙门都没有开。元璋爬上台阶，只见山门的釉彩剥落，山门旁的一幅楹联“暮鼓晨钟，惊醒世间名利客；经声佛号，唤回苦海梦迷人”，字迹也有些模糊。出来开门的是一个懒散疲惫的中年僧人。他把汪秀挡在门外，单独带元璋进去。元璋小时候随大人来过于觉寺，后来也同人一起来求过佛，烧过香。这座寺院的大门实际是一座殿，有三个门，人